

# “在这里做生意很安心”

## 东兴国门警务站创新社会治理模式助推兴边富民

□ 本报记者 马艳 □ (广西法治日报)记者 陈颖婕 尤乾霖

“在这里做生意很安心。” 11月7日,立冬。北京时间上午9时许,家住越南广宁省芒街市的阮女士和往常一样,推着售卖咖啡的小车,经中国东兴口岸来到广西壮族自治区防城港东兴市国门景区,开始一天的营生。聊起“跨境摆摊”的感受,阮女士用不太流利的中文,乐呵呵地说道。 同样为东兴营商环境点赞的还有来自湖南省常德市的熊某,9年前,熊某在东兴市国门景区盘下一个铺面,做起了越南特产的批发零售生意。之前店铺重新装修时,由于装修材料送来已是深夜,熊某便让送货师傅把材料堆放在店门口,并笃定地告诉师傅:“这里治安很好,一个螺帽都不会丢的。” “我们这条街的店主,都有警务站民警的微信,有什么事都可以联系他们,所以安心得很咯。”熊某说。 这一份“安心”,源自东兴国门警务站的全天候守护。 2023年11月,在东兴市委、市政府和上级公安机

关的大力支持下,东兴市公安局立足口岸实际,在国门铁路警务室的基础上,统筹组织派出所、交警、治安(应急处突)等多警种力量常态进驻,在广西率先建立国门警务站。“7×24小时”不打烊值守口岸一线,延伸警务触角,靠前一步落实“1、3、5分钟”快速反应机制。 与一般警务站不同的是,国门警务站不仅有法官、检察官、警官、律师等“三官一律”进驻,还融合了城管、文旅、社区等行政部门力量,共同承担治安管控、交通疏导、应急处突、巡逻防范等“九位一体”的职责任务。 “这是国门调解室运行后,首次联动调解成功的涉边民商事纠纷案件,将为今后化解边民商事纠纷提供有益参考。”今年10月24日21时许,看到当事双方握手言和,东兴市人民检察院中越商事纠纷特别巡回法庭负责人冯建华长舒一口气。 5个多小时前,从事外贸生意的中国籍人员李某与越南籍人员陈某,因一笔货款纠纷来到设在国门警务站里的国门调解室。在了解事情原委后,冯建华会同警务站站长、东兴边境派出所民警梁展铭,以及熟悉两国法律的人民调解员一同参与调解,从法律、情

理等角度耐心劝解,最终当事双方达成共识,化解了矛盾。 随着边民经济往来频繁,边境贸易日益活跃,矛盾纠纷时有发生。为了高效、便捷地解决涉边民商事纠纷,持续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国门警务站不断建立健全基层矛盾纠纷化解机制,以“小站点”撬动“大民生”,努力实现地区矛盾不上交、平安不出事、服务不缺位。 东兴市人民法院以中越商事纠纷特别巡回法庭专业资源为支撑,推动无障碍“双语法庭”和开放式“协商法庭”服务前移,在国门警务站挂牌成立“国门调解室”,为广大中越边民提供“双语”商事纠纷调解服务。 东兴市人民检察院依托国门警务站,深入开展“检察护企”专项行动,为口岸附近的旅行社、酒店、贸易公司等各类企业提供上门服务,解答各类涉法涉诉问题。 东兴市司法行政部门组建由司法行政干部、律师、社区干部、华人华侨等各界人士组成的“百人调解团”参与社会治理工作;东兴市法学会深入开展首席

法律专家基层行活动,为有效化解国门一线矛盾纠纷提供强大后盾支持。 国门警务站成立以来,依托“三官一律一网格”“百人调解团”等工作机制,成功调处矛盾纠纷58起,调处成功率超过98%。 东兴市副市长、公安局党委书记、局长唐凌云介绍说,一年来,国门警务站坚持党建引领,聚焦提升口岸安全维稳能力,强化重点区域显性用警,有效提升了见警率、管事率、调解率、执行力和震慑力,倾力打造治安良好、交通顺畅、安全有序的国门治安名片。 目前,国门警务站常驻党员干部12人,构建起“平台共建、资源共享、品牌共塑”的“大党建”格局,以联动联建联处大警务促进法治化营商环境大提升,护航口岸重要经济商圈安全、有序发展。同时,该站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成立以来累计服务中外旅客2000余人次,处理突发事件36起,帮助群众办理业务300余件,解决实际困难50余次,在构建“亲商、安商、惠商”新质边境营商环境中,实现了辖区无重大安全事故、无涉边涉企刑事案件,无突发公共安全事件“三无”目标。

□ 本报记者 陈东升 □ 本报通讯员 陈宁宁

“别急,如果我们下班了,您可以在侧门边的智慧舱或者‘人民法院在线服务’小程序上提交材料,都是24小时不打烊的。”11月20日下午,浙江省温州市瓯海区新桥人民法庭立案窗口的干警对匆忙赶来咨询的当事人补充道。 新桥法庭配有5名员额法官,负责审理新桥、景山、娄桥三个街道的民事案件,以及全区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人责任纠纷案件,每年起诉到法庭的案件数多达四五千件,案多人少矛盾一直非常突出。 近年来,新桥法庭注重在诉前化解矛盾纠纷。今年前10个月,法庭共收案4427件,其中2477件在诉前得到了化解,占比达55.39%。 新桥法庭是如何做到一半以上案件化解在诉前呢?《法治日报》记者近日到实地进行了采访。

### 分门别类对症下药

“自从有你们这第一个案子判下来,后面有几百户业主陆续过来交了费用。”近日,新桥法庭法官柳佳佳对群体性诉讼进行例行电话回访,听到了街道调解员的好消息。 这是一起群体性诉讼的示范判决。新桥街道辖区内一安置房小区,业主因知悉差异拒绝缴纳物业费,且一人手上往往有多套房产,这也导致欠费越积越多,物业公司如要起诉,案件量动辄将达近千件。 考虑到诉讼群体庞大,争诉事实基本相同,传统审判方式不利于高效解决案件,经办法官柳佳佳经过仔细审查,选取有代表性的案件作为示范案件进行审理,首例示范判决生效后,联系了街道调解委员会、业主委员会、物业公司,由镇街牵头形成解纷网络,坚持能调尽调原则,让纠纷在前端得到化解。最终,在调解委员会带头努力下,便有了开头回访电话中的好消息。 让近千件潜在案件“走”到前端去,探索建立镇庭联动模式,将标的额5万元以下的案件全部向镇街先行推送化解,明确诉前纠纷分流调处,辖区多发矛盾联席会商,是这个模式的有效运用。 针对纠纷存在的不同“病症”,新桥法庭除了镇街调解,还有行业调解、律师市场化调解等多帖“良方”。

### 上门服务就地化解

“我活了70多年,从来没有占过谁的便宜,今天你要告我啊!”这天,娄桥街道某村调解室或站或坐挤满了老人家,双方边界明显,气氛紧张,其中几人正言语激烈地互相开骂,双方越说越难听。 村社调解员及时站在了中间,安抚双方,并叫来了村党支部书记。 “陈庭长,老搭档,又是我啊,这次又有事情要麻烦你啦。” 此前这个村的村民因为承包地征收补偿费用纠纷了数十年,新桥法庭庭长陈伟克因为此事和周书记并肩作战好几个月。现在,因为村民也就是原告周某与其他十几位村民买卖合同安置房产指标的纠纷,两个曾经的搭档再度携手。 调解过程中,周书记对于三产安置房指标买卖的合法性、指标多次转让的权利归属,起诉的时效等法律问题——向陈伟克多次请教并得到详细答复,最终双方纠纷得以化解,矛盾没有出村,没有上交。 同时陈伟克提议这类纠纷如果需要法律方面的指导,他可以到村里给大家做普法方面工作,指导调解。 法庭每年都会定期组织法官进镇街,进行业协会,进调解委员会,为调解员上课培训,也曾利用平台视频克服时间地域差异,为海外调解员上课,后来有了共享法庭,一节培训课更能延伸到各个基层末梢,让法官调解不单在审判庭里,也走到群众中去。 因为法庭肩负了全区集中管辖道交案件的职能,还打造“常驻+轮值”的诉调对接专业解纷模式,由资深书记员常驻交通事故调解中心负责案件“初筛+细筛”,确保轻微简单案件由人民调解和行政调解优先处置,由资深员额法官定期轮值负责案件“坐诊+指导”,对复杂案件牵头制定和解决方案,保险公司理赔核算,实现道交纠纷“一站式”化解。今年以来,道交纠纷诉前化解600余起,进入诉讼案件不足30%,化解解的纠纷基本实现自动履行。

### 前端预警举一反三

“近期,娄桥街道万人成讼率起伏波动较大,案件分布类型多集中在买卖合同纠纷、建设工程合同纠纷、民间借贷纠纷等。另外辖区内某健身房商家倒闭,涉健身会员人数高达数百人,有涉众风险,相关部门需引起关注。” 11月8日,新桥法庭向镇街发出案件情况通报。 今年开始,法庭每季度对案件类型进行研判,总结分析辖区争议热点、类案矛盾焦点、社会风险特点,并将结果通报摘抄给相关镇街、职能部门、行业协会,对于涉诉量大的企业,进行约谈,做实“抓前端,治未病”。如辖区某进驻企业短时间内出现并喷式诉讼,法庭及时与行业主管部门做好对接,要求加强业务管理,同时约谈进驻企业负责人,要求积极主动化解纠纷,加强日常风险防范。 对于审判过程中发现的风险隐患、制度漏洞这类“重症”,法庭也有司法建议这一“强剂”来应对。 近期,一环卫电动三轮车撞人伤亡的交通事故责任纠纷引起法官注意,环卫电动车在出厂时被认定为非机动车,无法投保交强险等险种,但在发生交通事故后,则可能被鉴定为机动车,增加责任赔付难度。随之,环卫三轮车“驴马之争”的问题被写进司法建议。

温州新桥法庭一半以上案件化解在诉前

# 以检察“力度”提升民生“温度”

## 福州鼓楼检察守护老年人“舌尖上的安全”

□ 本报记者 王莹 □ 本报通讯员 陈欣

近日,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人民检察院就其办理的一起涉长者食堂的行政公益诉讼案件开展“回头看”活动,并邀请1名区人大代表和4名“益心为公”志愿者参加。 “我们通过实地察看,发放评估问卷表,召开座谈会等形式,对存在隐患问题的长者食堂整改效果进行了综合评估。”鼓楼区人民检察院检委会委员、第四检察部主任陈石生告诉《法治日报》记者,经回访评估,这些问题食堂均已按要求整改到位,切实保障了老年人“舌尖上的安全”。 今年2月,鼓楼区检察院收到“益心为公”平台志愿者反映:辖区部分长者食堂存在违反食品安全,消防安全,垃圾分类等管理规定的情况。 收到线索后,鼓楼区检察院随即启动行政公益诉讼立案程序,抽调精干力量组成办案小组,运用技术手段查询鼓楼辖区内长者食堂的分布情况,并根据相关线索锁定走访范围后,联合相关行政机关、区人大代

表、“益心为公”平台志愿者,对辖区20家长者食堂进行现场调查核实。 3月8日,鼓楼区检察院启动行政公益诉讼诉前程序,向相关行政机关、属地街镇制发磋商意见书和检察建议书,要求依法对存在问题的长者食堂进行整改,确保长者食堂规范运营,并定期对辖区长者食堂开展日常巡查,切实维护老年人合法权益。 鉴于本案涉及多个行政机关,职能存在交叉,今年5月,鼓楼区检察院组织召开由相关行政机关、属地街镇、区人大代表、“益心为公”平台志愿者、公益诉讼检察监督员参加的诉前圆桌会议,厘清各方职责,就长者食堂食品安全,消防安全,垃圾分类等问题进行磋商并达成共识。 “会后,我们持续跟进整改情况,跟踪落实整改效果。”陈石生介绍说。 “鼓楼区检察院将持续扎实开展‘护民生’专项行动,通过‘检察建议+磋商意见+圆桌会议+跟进监督’方式,督促相关行政机关依法履行监管职责,切实保障老年人合法权益,让老年人尽享幸福晚年。”鼓楼区人民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张春表示。



11月28日,雪后的王朗国家级自然保护区银装素裹。四川省平武县公安局白马派出所民警联合护林员在平均海拔3200余米的大熊猫国家公园内巡逻,守护保护区安全。 本报通讯员 唐超 摄

# 新疆阿拉山口市法院:法护营商 向“优”而行

□ 本报记者 潘从武 □ 本报通讯员 张蕾 吕艳芳

10月25日,王某与新疆阿拉山口某国际货代公司司机叶某间的交通事故赔偿纠纷案件,经阿拉山口市中级人民法院涉外多元调解中心线上调解,得以快速化解。 近年来,阿拉山口市法院深化“一站式”多元解纷和诉讼服务体系,设立涉外多元调解中心,搭建“云视讯”可视化线上调解平台,引入商事调解组织、行业协会、公证机构、仲裁委员会等非诉机构,构建多元调解格局,全面营造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营商环境。 10月中旬,王某将叶某起诉至阿拉山口市法院,经了解,叶某人在哈萨克斯坦,两车相撞地点也在哈萨克斯坦,事发后两人协商好了赔偿事宜,但叶某迟迟不支付车辆维修费。 阿拉山口市法院决定通过涉外多元调解中心化解此事,承办法官运用“云视讯”可视化上

调解平台,组织双方“跨境调解”。调解当天,王某和叶某达成协议,叶某当场向王某支付车辆维修费。 阿拉山口市法院涉外多元调解中心位于阿拉山口市综合保税区,根据园区企业及职工实际需求提供司法服务。中心入驻专职人民调解员、律师、仲裁员、公证员10余人,主要处理诉讼标的在境外、当事人在境外、主要法律关系在境外或法律行为发生在境外的调解案件。阿拉山口市司法局安排熟悉涉外法律事务的律师每天在涉外多元调解中心值班。 多年来,阿拉山口市法院始终将高效解纷、服务企业的理念贯穿办案全过程。 阿拉山口市法院立案庭庭长李龙飞说:“我们尽可能通过调解等方式促进涉企纠纷及时化解,做到维护当事人合法权益与促进企业发展并重,让企业尽快从纠纷中摆脱出来,投入生产经营活动中。” 据悉,阿拉山口市法院涉外多元调解中心自成立以来,共化解冻品进口、木材进口、货运代理等方面涉外纠纷9起,案涉金额达1.7亿元。

# 南京检察“法治进高校”解锁普法新“玩”法

本报讯 记者罗莎莎 见习记者许瑞蕾 11月22日,由江苏省南京市人民检察院、南京师范大学主办、栖霞区人民检察院承办的第五届“法治进高校”暨第三届法治文化节活动在南京师范大学仙林校区举办。活动将法治宣传教育与校园文体活动相结合,以“寓教于乐”的方式,为该校师生带来一场互动式、沉浸式和体验式的普法新体验。 活动现场,检察官和工作人员变身“普法摊主”,支起“心灵驿站”“法律援助”“国家安全”等摊位,为前来“赶集”的同学答疑解惑。现场还设置了法治打卡点、法治大富翁等项目,将校园欺凌、权益

保护等与校园生活息息相关的普法内容,和娱乐活动融合在一起,旨在以更加生动有趣的形式融法于景、寓教于乐,吸引了不少同学前来参与了解。 近年来,南京检察机关常态化开展“法治进高校”活动,通过案例宣讲、法治沙龙、知识竞赛等多种形式,引导和帮助学生增强法治意识,提高法律素养,活动已覆盖50余所高校,受众30余万人次。同时,持续深化与南京师范大学法学院等单位合作,共建全省首个检察案例研究基地,共同打造“08探案”研讨平台,实现了法学教育、理论研究和司法实践的深度融合,为检察人才队伍建设提供了有力支持。

# 南昌打造“英雄普”品牌提升普法质效

□ 本报记者 周孝清 □ 本报通讯员 彭文峰

近日,江西省南昌市公布了第五季“学法人勇闯关”爱国主义法治网络竞赛获奖名单,共有390名参赛者分别获得一、二、三等奖和优秀奖。 此次活动由多个部门联合主办,采用闯关答题模式,宣传《中华人民共和国爱国主义教育法》和公共法律服务知识,共吸引21.5万余人参赛,取得了以赛促学、以赛促督的良好效果。今年以来,南昌市司法局深入推进“有法帮你”为民实践,立足南昌英雄城特色,创新打造“英雄普”普法工作品牌,不断提升普法工作成效。 从一家“独唱”到“大合唱” “以前大家谈起普法,第一反应是司法局的事,普法主体认识不清,责任不明,角色错位的问题较为普遍。”南昌市司法局普法与依法治理科负责人说。 据介绍,打造“英雄普”法治宣传品牌,首要任务就是要推动落实“谁执法谁普法”、以案释法、公益普法、重点人群学法用法、法治文化建设等项制度机制,明确各级政府部门的普法责任,激发各单位的普法积极性和主动性,充分结合南昌工作实际,创新形式、活化内容,将普法融入立法、执法、司法、法律服务全过程,持续抓好重点人群的学法用法工作,扎实推进社会主义法治文化建设,合力谱写南昌“英雄普”大合唱。 从“大水漫灌”到“精准滴灌” “传统的普法工作不够聚焦,面面俱到,容易导致普法内容与群众需求不匹配,影响了普法工作效果。”

南昌市司法局有关负责人告诉《法治日报》记者,今年以来,该局在全面调查摸底的情况下,制作了普法需求清单,根据清单针对性地开展普法活动,力求精准普法、靶向普法,把老百姓真正需要的法律知识送到群众身边。 据了解,南昌“英雄普”法治宣传品牌,共分为机关、校园、融屏、案例、靶向、阵地“六大模块”,突出重点宣传内容,区分重点群体,分层分类开展法治宣传,推动形成集报、网、端、微、屏为一体的全媒体法治宣传矩阵,让普法“走新”更“人心”。 从“老传统”走出“新路子” 普法工作如何打破传统思维,创新形式内容,满足新时代新形势下人民群众不同法治需求?南昌市司法局梳理多年来的工作经验,创新提出多项举措,拓展渠道,丰富载体,以互联网思维深耕“智慧”普法,推动社会主义法治文化建设与红色文化、地方特色文化深度融合,助力“英雄普”品牌从战略构想演变成具体“作战图”。 “我们充分利用南昌的历史文化资源,开展‘宪法宣传进历史文化街区活动’,取得巨大反响。”南昌市司法局相关负责人表示,南昌市立足自身工作实际,在全省率先建立政府常务会学法制度,抓牢抓实关键少数的学法用法工作,并通过开展“民法典宣传月”“开学第一课”“学法人勇闯关”等活动,充分发挥“法律明白人”及法律服务工作者等专业力量,建立“法行社”“法达园”等工作机制,推动普法宣传进机关、进社区、进校园、进农村、进企业,大力弘扬法治精神,提升公民法治素养,在全市营造尊法、学法、守法、用法的良好氛围。

## 云南省第五强戒所创新“转介+”策略

# 铺就HIV戒毒人员回归社会之路

□ 本报记者 石飞 □ 本报通讯员 孙琛

“在完成强制隔离戒毒后,戒毒警察还在为我的身心健康,就业技能,防复吸等进行专业指导,这让我非常感动。”解戒HIV戒毒人员张岩感慨地说。 《法治日报》记者了解到,为积极承担社会责任,帮助解戒HIV戒毒人员重获身心健康,重构社会支持系统,重拾生存技能,云南省第五强制隔离戒毒所(以下简称“云南省第五强戒所”)依托云南省戒毒管理局戒毒医疗平台,通过“转介+”策略,为解戒HIV戒毒人员提供全面、连续、个性化的抗病毒治疗,为他们铺就回归社会之路。 转介+构建双通道实现无缝衔接 在落实推广云南戒毒系统“一体两翼”工作中,云南省第五强戒所与各州市医疗机构紧密联系,深入合

作,通过建章立制、建站设点、主动帮扶等措施,积极构建戒毒所与医疗机构之间的双通道。同时,通过选派医疗专业技术精湛、业务能力突出、善于团队协作的医务人员和管理警察,成立转介协调小组,前往西双版纳州勐海县等地,帮助解戒HIV戒毒人员与属地治疗点进行无缝对接。 “只要HIV戒毒人员有需要,不管路程有多远,我们都会及时出现在他们面前。”云南省第五强戒所转介协调小组成员刘超表示。 截至2024年11月,云南省第五强戒所已成功转介51名解戒HIV戒毒人员接受专业治疗和后续帮扶,治疗有效率提升至85%,不良反应率降低至10%,有效维护了他们的健康,降低了复吸风险。 转介+定制帮扶措施满足个性化需求 解戒HIV戒毒人员魏华因担心亲友知晓其患病情

况而抗拒治疗,转介协调小组通过精准回访,心理疏导,激励帮扶,成果运用等方式,帮助他端正认识,重新出发。“魏华从最初的抗拒治疗,到在转介协调小组的帮助下,逐渐放下心理包袱,主动接受治疗,这一过程充满了挑战和泪水,但最终他成功实现了自我救赎。”云南省第五强戒所转介协调小组成员孙永琪感慨道。 在构建双通道实现无缝衔接的基础上,针对部分因特殊原因难以接受常规转介的HIV戒毒人员,云南省第五强戒所与公安、疾控、医疗等部门协调联动,紧密配合,制定定制化帮扶措施,以满足解戒HIV戒毒人员的个性化需求。 2024年以来,云南省第五强戒所依托成立的5个转介协调小组,通过定制帮扶措施,深入8州(市)118(区),行程逾6000公里,成功为22名解戒未按规定报到HIV戒毒人员办理了抗病毒治疗转介手续,实现了解戒HIV戒毒人员脱失再入组。

## 转介+做实延伸服务助力回归社会

面对解戒HIV戒毒人员在接受转介后如何顺利回归社会,适应社会,融入社会等问题,云南省第五强戒所转介协调小组努力克服转介工作中的堵点和难点,通过搭建就业桥梁,提供职业技能培训,与就业中心、企业紧密合作,为解戒HIV戒毒人员提供全面的职业规划与就业指导。 近年来,云南省第五强戒所先后为数十名解戒HIV戒毒人员提供了就业岗位,并通过设立追踪小组,创新优化监测治疗机制,对他们进行长期追踪回访、监测评估。2024年,对解戒HIV戒毒人员追踪回访、监测评估超过44人次,累计为解戒HIV戒毒人员提供延伸服务150余人次。 通过实施“转介+”策略,云南省第五强戒所解戒HIV戒毒人员抗病毒治疗工作中取得显著成效,助力其顺利回归社会。云南省第五强戒所党委书记、所长柳智明表示,下一步,云南省第五强戒所将继续深化与医疗机构、社会组织的合作,为更多解戒HIV戒毒人员提供全面、连续、个性化服务,助力他们重拾生活信心,走向美好未来。(文中戒毒人员均为化名)

## 清丰县平安建设服务联动保民安

本报讯 记者赵红旗 通讯员王艳华 河南省濮阳市清丰县围绕平安建设工作需要和群众实际需求,以提升平安志愿服务能力和水平作为加快推进基层治理现代化的重要抓手,探索建立平安志愿者与保安员、城管队员、交警员、调解员、网格员、快递员等“1+N”服务联动机制,在村(居、社区)形成平安志愿者与相关部门治安联防、矛盾联调、环境联管、问题联治的良好局面。今年以来,运用服务联动机制及时排查矛盾纠纷事件2608起,成功化解率93%,提升了群众安全感、满意度,平安建设基层基础进一步夯实。 据介绍,清丰县持续推进平安志愿服务队伍建设,在平安志愿者队伍发展规划、运行体制、服务领域和效能等方面,不断探索,完善和提升,在全县推出“平安志愿者+”党建新模式,认真做好民情收集,治安防范、应急救援、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宣传等工作,并积极吸纳关爱志愿服务队伍,红十字水上救援队、利万家应急救援队、孝道协会联合开展慰问孤寡老人、义务理发、水上救援、弘扬“和”“孝”“亲”化解矛盾等活动。